

青岛铁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青岛铁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年3月20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7年6月1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青岛铁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3120号），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披露《青岛铁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和《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的公告，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铁、梁晶。孙铁直接持有铁骑国际35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66%，并通过青岛中

金德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德鑫”）间接持有公司 30 万股股份，且担任中金德鑫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中金德鑫间接控制公司 18.16%的表决权；梁晶直接持有铁骑国际 1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总数的 14.76%，并通过青岛中投德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投德鑫”）间接持有公司 1 万股份，且担任中投德鑫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中投德鑫间接控制公司 15.42%的股份。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张彦庆直接持有公司 50.82%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能够对公司实施实际控制。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张彦庆。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张彦庆。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将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对公司后续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青岛铁骑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3 日